

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

苏师发〔2015〕 181 号

关于举办 2015 年第十九期市校合作研修项目的通知

苏州市第一中学校将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邀请江苏省教科院研究员、江苏省干训中心刘明远副主任到校做专题讲座。本次讲座为 2015 年第十九期市校合作研修项目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讲座时间和地点：

- 1、讲座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3 日（周三）下午 3:30-5:30
- 2、讲座地点：苏州市第一中学校（公园路 278 号）圣陶大讲堂
- 3、讲座主题：

《学校教育的旨归与追问》

二、主讲人简介：

刘明远，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，江苏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副主任。20 世纪 80 年代初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教育系学校教育专业，历任江苏省教育厅师范教育处副处长，南京师范大学附属幼儿师范学校党总支书记、副校长，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幼儿教育与特殊教育研究所所长，江苏省教师培训中心常务副主任，江苏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主任。社会与学术兼职有：江苏省教育学会教师教育专业委员会理事长，中国教育学会初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，全国教师教育学会幼儿教师教育委员会副理事长，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理事。

三、参加人员：

苏州市教育局直属（代管）学校每校 4-5 人；苏州市草桥中学校 80 人；苏州市第一中学校全体教师。

四、报名方式：

请各校管理员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前登陆江苏省中小学教师（校长）培训管理系统（<http://www.jste.net.cn/>），按所分配名额完成报名。活动当天按名单签到。

本次活动在省教师培训管理系统已建立市级培训项目“**市校合作——（苏州市第一中学）12月23日下午讲座（刘明远）**”，校管理员可根据老师需求报名。

五、提示

请提前 20 分钟到研修活动现场并完成签到工作。建议参训老师绿色出行，注意交通安全。

